



231512059067

正本



dh2401070

# 检测报告

德环（检）字[2024]第 01018 号

样品类型： 1 月废气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受检单位：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德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本 五



331215083082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 检测报告

编号: 德环(检)字[2024]第 01018 号

共 6 页 第 1 页

基本情况			
受检单位名称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天衢西路 24 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型	废气
联系人	赵艳霞	联系电话	133 9627 1768
采样日期	2024.01.17	采样人员	吕宏、李晓明、许海峰
检测日期	2024.01.18		
样品状态	样品完好		
检测项目	固定污染源排放废气: 流量、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解释与说明	不做评价		
备注	化工企业生产厂区禁止携带设备拍照		
报告编制:	报告审核:	报告签发:	(盖章)
日期: 2024.01.26	日期: 2024.1.26	日期: 2024.01.26	

## 检测报告

编号: 德环(检)字[2024]第 01018 号

共 6 页 第 2 页

检测项目信息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固定污染源排放废气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GC 9790II 气相色谱仪 DHJC-YQ016	0.07mg/m <sup>3</sup>
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编号: 德环(检)字[2024]第 01018 号

共 6 页 第 3 页

(一) 固定污染源排放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DA161精己二酸危废仓库废气放空筒废气处理设施前			
		采样时间	2024.01.17			
		采样频次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平均值
		样品编号	B-FQ2401 1701-1	B-FQ2401 1701-2	B-FQ240 11701-3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浓度	mg/m <sup>3</sup>	9.93	8.78	9.16	9.29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DA161精己二酸危废仓库废气放空筒废气处理设施后			
		采样时间	2024.01.17			
		采样频次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平均值
		样品编号	B-FQ2401 1702-1	B-FQ2401 1702-2	B-FQ240 11702-3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浓度	mg/m <sup>3</sup>	1.93	4.93	3.20	3.35
	排放速率	kg/h	$5.76 \times 10^{-2}$	0.149	$9.36 \times 10^{-2}$	0.100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29825	30284	29256	29788
备注: 1.排气筒高度: H=15.0m; 进口采样点内径: D=1.40m, 出口采样点排气筒内径: D=1.40m, 处理设施: 活性炭+催化燃烧, 进口不符合检测条件, 只测浓度; 2.非甲烷总烃以碳计。						

## 检测报告

编号: 德环(检)字[2024]第 01018 号

共 6 页 第 4 页

## (二)(1) 质控措施

-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 现场采样和监测人员均进行过技术培训和安全教育,并通过考核持有上岗证。
- 检测所用采样仪器、分析仪器全部经计量检定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 检测记录、检测报告等项目相关记录均严格
- 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本次检测采用的具体质量控制措施有空白试验、平行样品分析、浓度曲线中间点,结果详见第(二)(2)-(4)节,废气类未检出用 ND 表示。

## (二)(2) 空白试验结果:

质控类型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质控结论
全程序空白	2024.01.18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sup>3</sup>	ND	合格
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编号: 德环(检)字[2024]第01018号  
(二)(3)实验室内部平行样品分析结果:

共6页 第5页

质控类型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编号	样品浓度	平行样品浓度	相对偏差RD (%)	质控结论
实验室内部平行	2024.01.18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sup>3</sup> )	B-FQ24011702-3	B-FQ24011702-3p	3.22	3.17	0.8	合格

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编号: 德环(检)字[2024]第01018号

共6页 第6页

(二)(4)浓度曲线中间点分析结果:

质控类型	检测日期	标准物质编号	检测项目	测定值	保证值	相对偏差%	结果评价
浓度曲线 中间点	2024.01.18	GBW (E) 061857	总烃/甲烷 (mg/m <sup>3</sup> )	7.42/7.29	7.14/7.14	1.9/1.0	合格
	2024.01.18	GBW (E) 061857	总烃/甲烷 (mg/m <sup>3</sup> )	7.21/7.03	7.14/7.14	0.5/0.8	合格

以下空白

\*\*\*\*\*报告结束\*\*\*\*\*



# 报 告 说 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CMA 章无效；
2. 报告无授权签字人签发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原则上逾期不再受理；
5. 由委托方自行送检的样品，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6.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部分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
8. 检测报告包括：封面、报告说明、正文（附页），并盖有 CMA 章、检验检测专用章；
9. 标注\*符号的检测项目不在 CMA 认证范围内，分包检测。

山东德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 话： 0534-7812861

邮 箱： shandongdehuan@163.com

邮 编： 253000

地 址： 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宋官屯街道办事处广达路东首路北院内办公楼 1 层东侧、2 层东侧、5-6 层



